

广西大学08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办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86/2021_2022__E5_B9_BF_E8_A5_BF_E5_A4_A7_E5_c73_386466.htm 广西大学关于接收2008年外校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的说明

一、基本条件 我校接收的外校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需获得申请人本科就读学校的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并具备下列条件：

- 1、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独立学院学生)。
- 2、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 3、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大学期间，各门课程加权平均成绩名列本专业前15%，无补考、无重修，且考试课程成绩有1/2以上达80分以上；或学科基础课和专业课成绩优秀，加权平均成绩名列本专业前6%，在科研上已取得明显成绩且有培养前途的。获得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或六级考试合格证书(或参加2006年6月份以后全国四六级考试，考试成绩按总分折算达到及格以上)。
- 4、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 5、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二、申请材料

- 1、广西大学2008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表(下载)2份；
- 2、本科阶段成绩单1份，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后，装入自备信封密封，并在封口骑缝处加盖教务处公章；
- 3、获奖证书复印件各1份；
- 4、国家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证明1份；
- 5、二级甲等以上医院体检表，体检结果为合格；
- 6、写有申请人通信地址、邮编，贴足邮资的信封2

个；7、申请人所就读学校需提供推荐指标，并由其教务处提供申请人获得母校推荐免试资格的证明信，须加盖教务处公章，否则申请无效。(该证明可在10月底提供，寄到相关学院研究生办公室)8、申请人还可提交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

三、申请办法

- 1、提交申请材料 有意者请访问广西大学研究生院网页(www.gxu.edu.cn-管理机构-研究生院)，查阅招生专业目录、下载申请表格。并于2007年9月23日前，将填好的全部申请材料(统一使用A4纸)，直接寄、送(或先传真再补寄)到所报考的学院研究生办公室，邮政编码为530004(各学院联系方式)，过期不再接受申请。全部申请材料一经收到，恕不退还。
- 2、经各学院招生领导小组对申请材料初审后，到研究生处备案，我校将于2007年9月24日之前，电话通知通过初审的申请人来我校参加差额复试(9月28日-30日)。
- 3、我校将在10月12日左右对拟录取免试研究生张榜公示，待区招生考试院审批后，寄发同意录取的接收函。
- 4、通过复试并同意接收的外校推荐免试硕士生，还须持我校的接收函，到本科就读学校教务处(或学生处)领取省级高校招生办公室签发(加盖公章)的推荐免试硕士生报名表，并在规定的时间到所在母校指定的报名点办理正式报名手续(网上报名及现场报名)，未办理正式报名手续的同学不能录取。
- 5、申请人必须保证提交的申请表和其它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如果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我校将取消申请人免试资格。

四、资格复审及录取

推免生的正式录取通知书将于2008年6月中旬发出。在发出录取通知书之前，将对拟录取的免试生，按以下要求进行资格复审，通过者方可被录取，未通过者，将

被取消录取资格，由学生所在学校本科教务部门按本科学籍管理规定办理相应手续。1、取得拟录取资格后，本科必修及选修课程不得出现不及格；2、至入学报到之日未受过任何处分。五、入学报到时所需的证明材料 推荐免试研究生入学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材料：1、至毕业时未受到任何处分的证明(校级学生工作部门盖章)；本科在校成绩单(教务处盖章) 2、大学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3、身份证 4、录取通知书 以上说明，未尽之处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联系电话：0771-3231243。广西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